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第十一屆第七次會員福祉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7年1月16日(星期二)下午二時

地點:台北市安和路一段廿七號九樓(第二會議室)

出席:黄建仁、陳炳榮、黃樹欽、吳義村、許鵬飛、鄭英傑、林泉育、杜逸松、

鄭忠政、蔡秀逸、李宣德、賴聰宏、何活發、周昇平、洪毅一、王俊傑、

陳朝亮

請假:劉文漢、廖年增、陳宏曙、張正忠、徐正源

列席:王正坤、蘇榮茂、翁文能、張必正、黃仁享、吳梅壽、李昭仁、林忠劭、

劉美芬、郭家妤

主席:羅召集委員倫檭

紀錄:向鈞

壹、主席報告(略)

貳、上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

決定: 洽悉。

參、討論事項

一、案由:研議 107 年度各縣市醫師公會申請承辦各項球類比賽案。(提案人: 羅召集委員倫檭、劉共同召集委員文漢)

結論:通過如下:

- 1. 嘉義市醫師公會承辦全國醫師盃網球賽,舉辦日期訂於 107 年 4 月 14-15 日。
- 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承辦全國醫師盃羽球賽,舉辦日期訂於107年4月29日。
- 3. 財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承辦全國醫師盃桌球賽,舉辦日期訂於 107 年 12 月 1-2 日。
- 4. 推薦台中市醫師公會承辦全國醫師盃高爾夫球賽。

二、案由:請研議本會「台灣醫療典範獎施行辦法」條文修訂案。(提案人:羅召集委員倫檭、劉共同召集委員文漢)

結論:

1. 建議修正「台灣醫療典範獎施行辦法」條文第六條及第七條,內容如下:

建議修訂條文	原條文	說明
六、推薦方式:縣市醫師公會、醫療院所或兩名以上本會會員具名推薦,書明推薦理由及具體事實,並附相關證明。本會現任理監事、秘書長、副秘書長不得參選。	六、推薦方式:縣市醫師公 會、醫療院所或兩名以上本會 會員具名推薦,書明推薦理由 及具體事實,並附相關證明。	106 年度複審會議建議 現任理監事幹部不宜 於任內參選,免生爭 議。
七、受理推薦日期:每年 6 月1日至7月31日止(郵寄 以郵戳為憑、傳真以收件日為 準)。	七、受理推薦日期:每年7月 1日至8月31日止(郵寄以 郵戳為憑、傳真以收件日為 準)。	為利後續初複審之審 核進行,建議受理推薦 時間提前1個月。

提理事會討論。

肆、臨時提案

一、案由:為會員爭取權益,建請向全國各大飯店爭取住宿優惠案。(提案人: 陳委員朝亮)

結論:1. 徵詢各縣市醫師公會目前現有之住宿優惠方案。

2. 再以全聯會名義爭取更優惠之條件。

二、案由: 研議「本會理監事暨各縣市理事長研討會及聯誼活動」辦理方式案。 (提案人: 黃委員樹欽)

結論:1.建議國內旅遊今年辦理三天二夜之行程。

- 旅遊地點:①澎湖(建議旅遊時間為四月底五月中旬前)②花、東、 綠島③台中、南投。
- 3. 請旅行社提供行程資料提下次會議討論。

伍、散會:下午15時10分